



唐刺史考全編

○ 郁賢皓 著

1

安徽大學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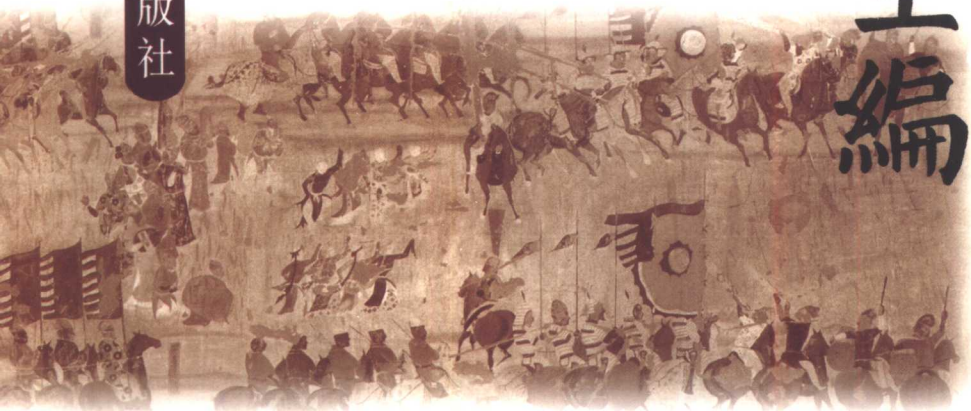


唐刺史考全編

2

○郁賢皓 著

安徽大學出版社



唐刺史考全編

3

○ 郁賢皓 著

安徽大學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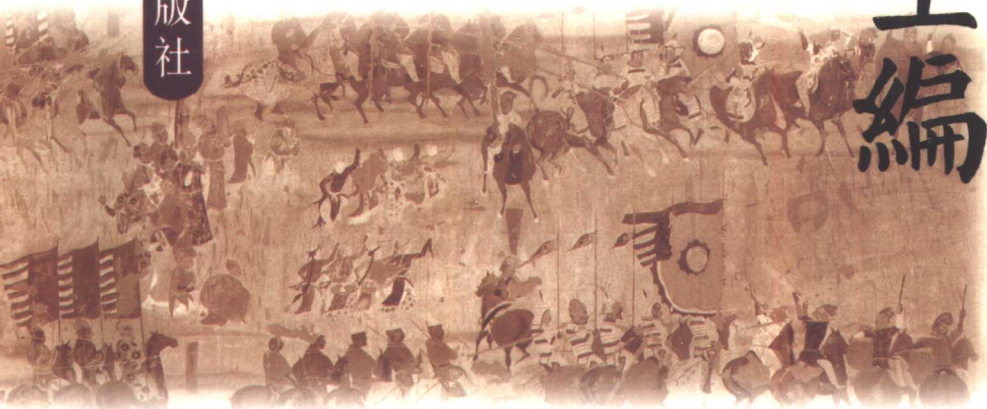


唐刺史考全編

○ 郁賢皓 著

4

安徽大學出版社



唐刺史考全編

5

○ 郁賢皓 著

安徽大學出版社

郁賢皓◎著

唐

刺史

考全編

1

壬申秋 于帆 署



安徽大学出版社

郁賢皓◎著

唐

刺史

考索

2

己卯仲秋
于帆署



安徽大学出版社

郁賢皓◎著

唐

刺

史

考

全

編

3

己卯秋
于帆
署



安徽大学出版社

郁賢皓◎著

唐
刺史
考
全
編

4

己卯仲秋
于帆
署



安徽大学出版社

郁賢皓◎著

唐

刺史考全編

5

三印軒于帆署



安徽大学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唐刺史考全編/郁賢皓著—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2000.1

ISBN 7-81052-265-5

I. 唐… II. 郁… III. 官制-研究-中國-唐代 IV. D691.4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1999)第 56570 號

唐刺史考全編

郁賢皓 著

出版發行	安徽大學出版社	照	排	南京雙成照排中心
	(合肥市肥西路3號 郵編 230039)	印	刷	中國科技大學印刷廠
聯繫電話	總編室 0551-5107719	開	本	850×1168 1/32
	發行部 0551-5107784	印	張	123
電子信箱	ahdxchps@mail.hf.ah.cn	字	數	3 020 千
責任編輯	楊應芹 高興	版	次	2000年1月第1版
	彭荇華 朱寒冬			
經銷	新華書店	印	次	2000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7-81052-265-5/K·24 定價(全六冊) 296.00 圓

如有影響閱讀的印裝質量問題,請與出版社發行部聯繫調換

序 一

傅璇琮

郁賢皓先生二百二十萬字大著《唐刺史考》撰成於 1985 年 2 月，1987 年 2 月由江蘇古籍出版社與中華書局香港分局同時出版國內版和國際版。在這之後，郁先生仍孜孜不倦地繼續對此進行研究，經十年的苦索細研，又將其書修訂增補出版，名為《唐刺史考全編》。這十年間，郁賢皓先生確實搜集了不少新資料，特別是新出土、新編印的唐碑墓誌，而於遍稽典籍的同時，又加細心排比，輾轉考訂，新考出兩千多個刺史的任職年代及有關情況，訂正了原書中一百多條疏誤，資料更充實，考索更細密。因此這一《全編》，實際已是一部新著，而對讀者來說，則研讀、使用更為方便，確有眉目一新之感。

《唐刺史考》一書於 80 年代中期面世以後，即受到海內外學界的關注，除中國大陸外，臺灣、香港地區，以及日本、韓國、美國，都有學者撰文為之介紹，并給予極高的評價。在衆多評論中，一般都稱贊這是一部具有學術價值的大型唐代文史工具書。當然，說這部書是工具書，也是基本符合全書內容的，而且近二十年來，隨着傳統人文學科全方位的發展，人們越來越迫切地要求在較短的時間內掌握和利用較多的和有用的知識資料，這樣，有關文史方面的

各類工具書就應運而生。應當說，這些年來，人們對編製工具書的觀念也已有極大的改變，很多人都認識到，編製工具書，特別是專業性較強的工具書，不單純是技術工作，而且需要一定的研究基礎，在工作進行過程中是必須與學術研究緊密結合的。我們的一些前輩學者和在本學科中作出突出成就的當代學者（如郁先生就是其中一位），就常常自己動手編製工具書，促使自己的研究更加精細，更符合科學規範。陳垣先生早年作過《中西回史日曆》和《二十史朔閏表》，後又編《釋氏疑年錄》。他編《釋氏疑年錄》，引書數百種，費多年時間，對自晉至清初二千八百名僧人的生卒年作了記載、考索，並提供所據的材料綫索。這樣一位有淹博學識和精湛修養的史學家，不憚於煩瑣細碎來作工具書，這實際上是為後世作成一種極為寶貴的可供文史研究持續發展的基礎工程。

我認為，郁賢皓先生的《唐刺史考》，其學術意義還不止於工具書。我敢於說，這部書是有極豐富的學術創新含義的，很值得我們從學術史和文史研究總體發展上來作一番回顧和探索。我對唐刺史的建置沿革缺乏研究，對唐代文史未有全面掌握，且限於序言體例，也不能像論文那樣全面鋪開來談，這裏僅就自己所接觸到的，談談個人的一些想法。

中國歷史學，是世界上罕見的絕佳學術領域，它不但數量衆多，世界上任何一個國家都難於相比，而且體裁繁富，幾乎包羅歷史寫作的各種形式。即以傳統的正史為例，如《史記》，就包括本紀、表、書、世家、列傳；《漢書》則基本繼承《史記》的體例，設本紀、表、志、列傳。可以注意的是，這兩部中國早期經典式的史書，都設有表，《史記》有十篇，《漢書》有八篇。表是中國史書中很有特色的設置，它大體以時間（年代）為經，以人物（主要是職官）為緯，把某一段較長時期的衆多人物以表格的形式列置出來，有其他部分所不能代替的作用，這就是人物多，文字省，極大地優越於本紀和列

傳，而且顯示出時間順序與地域分布的整體清晰面貌。這是一種中國早期就產生的頗具民族特色的史學構思。正如唐代極有識見的史學理論家劉知幾所說，這一創設，“雖燕、越萬里，而于徑寸之內，犬牙可接；雖昭、穆九代，而于方寸之中，雁行有叙。使讀者閱文便睹，舉目可詳，此其所以為快也”（《史通》外篇《雜說》上）。

可惜的是，自《後漢書》起，好幾代史書，都未設表。宋代是中國古代文化的一個高峰期，正如陳寅恪先生所說，“華夏民族之文化，歷數千載之演進，造極於趙宋之世”（《鄧廣銘宋史職官志考證序》，載《金明館叢稿二編》）。北宋的歐陽修、宋祁編撰《新唐書》，重新設立表，自此以後，宋、遼、金、元、明各史都列有表，成為史書撰寫的必備體制。這是很有見識，也極可研討的史書修撰經驗。

《新唐書》設有《宰相表》、《方鎮表》、《宗室世系表》、《宰相世系表》。這幾個表的設立，是結合當時的歷史實際情況的，而且撰寫者確也花費相當功夫，如《宰相世系表》的撰者呂夏卿，就“博采傳記雜說數百家，折衷整比，又通譜學”（《宋史·呂夏卿傳》）。南宋洪邁也說《新唐書·宰相世系表》“皆承用逐家譜牒”（《容齋隨筆》卷六）。可見編撰這幾種表，是以數量極多而且極為難得的史料作依據的。正因為如此，也由於這幾種表難免尚有疏誤之處，就引發了清代眾多的新表及考證之作，成為清代及近現代史學中一塊豐鬱的園地。

但是也應該看到，自清中葉以來唐史人物表研考，多偏於中朝，如沈炳震《新唐書宰相世系表訂譌》，勞格、趙鉞《唐尚書省郎官石柱題名考》、《唐御史臺精舍題名考》，徐松《登科記考》，以及近現代史學家岑仲勉兩種翰林學士廳壁記校補，嚴耕望《唐僕尚丞郎表》等。只有吳廷燮《唐方鎮年表》，把範圍延伸至各地方鎮節度。但唐代方鎮并不能涵蓋唐代歷史全部（唐玄宗前節鎮未設），且此書資料搜羅不全，所記多有誤漏。在這種情況下，於本世紀 80 年

代出現郁賢皓先生的《唐刺史考》，可以說是一個不小的突破。

首先，這部書所列州刺史（郡太守），起自唐高祖武德元年（618），迄于唐哀帝天祐四年（907）。唐代州郡設置也是包籠全國的，太宗時王子魏王李泰的《括地志》，把全國分爲十道，三百六十州，中唐時杜佑的《通典》，則分十五道，三百二十八郡。把這包含全部唐代歷史的近三百年、籠蓋全部疆域的三百幾十個州郡的地方行政長官，盡可能考出其大部分人名，並列出其任職年代及有關行迹，這實在是大大擴展了唐史人物研究的範圍。這種全時全地的地方行政長官考索，前人從未做過（清代勞格曾作過杭州一地的刺史考），是一種學術領域的突破。這不但對於唐代作家研究，而且對於唐代地理、疆域、官制、軍事，以及過去視爲難點的少數民族地區行政設置等研究，都能提供系統而信實的史料依據。

其次，過去幾種唐代人物表，其所取材料，大多限於通常所用的史書，以及常見的一些總集、類書等。這部《唐刺史考》，其收書範圍之廣，實使人驚歎，除上述幾類文獻外，還包含數十種唐人詩文別集，《元和姓纂》、《古今姓氏書辯證》、《通志·氏族略》等姓氏書，《朝野僉載》、《唐國史補》、《太平廣記》等衆多雜史、筆記、小說，《元和郡縣志》、《太平寰宇記》、宋元方志以及明清時期各重要方志等地理志、地方志，《金石錄》、《寶刻叢編》等碑碣墓誌及題跋資料，《續高僧傳》、《宋高僧傳》等佛藏典籍，特別可貴的，是除了過去已有的墓誌拓片外，還盡可能搜羅和利用近二十年來新出土的墓誌碑傳資料。應當說，這幾乎是齊全的唐史史料。這是已有的人物年表著作所不能做到的，也是史料搜輯、整理中的一次較大規模的躍進。大約 50 年代後期，我有一次曾隨同中華書局影印部陳乃乾先生去看望陳垣先生，當時我還不過二十幾歲，談話之中，陳援老見我雖是一個年青編輯，但尙能在學問中有所求進，就對我說了一句：“搞我們這一行，要做學問，最要緊的，是竭澤而漁。”這話給我

印象很深，也促使我在以後的治學中有所遵循。現在來看這部《唐刺史考》，搜集資料如此廣泛，我覺得確可符合前輩學者“竭澤而漁”的高標準。這也是治學高品位、負責任的一種體現。

我對這次新補的材料尤感興趣，這裏不妨舉幾個例子，可以具體看看這次新補新考材料的引人入勝之處。

在雍州、洛州、懷州卷增韋泰眞（韋知道）。據前幾年出版的《隋唐五代墓誌匯編·洛陽卷》第六冊《大唐故使持節懷州諸軍事懷州刺史上柱國臨都縣開國男韋公（泰眞）墓誌銘并序》，考明光宅元年至垂拱元年韋泰眞在洛州長史任，垂拱元年至二年爲雍州長史，垂拱二年爲懷州刺史，均補原編之缺。又參《千唐誌·大唐延王府戶曹參軍李君故妻京兆韋夫人墓誌之銘并序》，考明原著錄的韋知道即韋泰眞，二者仕歷相同，并可訂正《新表四上》東眷韋氏的“眞泰”應爲“泰眞”之誤（按這與中華書局最近出版的趙超《新唐書·宰相世系表集校》所考同，可謂有眞知灼見者能不謀而合）。

又原書只據《太平御覽》於華州卷著錄趙冬曦，據《冊府元龜》於濮州卷著錄其開元二十三年任，據《寶刻叢編》於虢州卷著錄趙冬曦，據《太平寰宇記》於亳州卷著錄開元二十六年任。今據所出土之《趙冬曦墓誌》，考出趙氏自開元十九年起至天寶九載止，先後任合州、眉州、濮州、亳州、許州、宋州六州刺史，弘農（虢州）、滎陽（鄭州）、華陰（華州）三郡太守。按趙冬曦於開元初曾坐事流岳州，與時亦在岳州的張說多有詩唱和，亦爲盛唐時頗可注意的一位文學人物，從現在新考，其人之行迹則較爲清楚。

又如原據《延祐四明志》在明州卷著錄“應彪”，長慶三年任；又據白居易《揚子留後殷彪金州刺史……制》在金州卷著錄“殷彪”，長慶元年任，作兩個人處理。前些年從江蘇鎮江焦山碑林發現已殘石刻有：“長慶初拜金州刺史兼侍御史，又遷明州刺史”，考知此石刻實爲殷彪墓誌，這是郁賢皓先生在實地考察中首次發現的，由

此證知《延祐四明志》之“應彪”乃“殷彪”譚改。同時據此誌還考出殷彪約在元和十二年至十四年曾為申州刺史。另外，又據《解少卿墓誌》(大和九年十一月八日)稱：“元和歲，監察殷公領嘉禾煮海務……後殷公臺選省轉，為牧為郎，亦在齷帥，改揚子留後……殷公作鄞江守……不料殷公死於鄞川。”對照白居易所撰制詞及《殷彪誌》，考知《解少卿墓誌》中的“殷公”即殷彪。

我曾說過，我們在考證唐代歷史人物和唐代詩人時，一定要注意利用文物考古資料。這一點，陳寅恪先生早已指出，他總結王國維治學成就，概括為三點，第一點即為“取地下之實物與紙上之遺文互相釋證”，認為這一點與其他兩點真正做到了，就“足以轉移一時之風氣，而示來者以軌則”(《王靜安先生遺書序》，載《金明館叢稿二編》)。近幾十年來，出土的唐代文獻材料非常豐富，誰能夠真正用力於此，必然大有所獲。讀郁先生利用新出土文獻，并據以補充、改正原著，確使人有新鮮之感，這樣做，可以一洗僅引用若干舊注舊說而長篇發揮的那種陳陳相因的陋習。其實我們可以充分利用建國以來的考古成果，從文學研究角度來從事考古成果的分析研究，開闢一門文學考古學。如果這樣做，則這部《唐刺史考全編》就能提供十分豐富的素材；這也說明郁賢皓先生能細心注意旁支學科的吸收、利用，及治學路子的開闊。

我自己做學問，特別是近二十年來，深感研究古典文學必須文史並治。我在為一位友人著作所作的序中曾說：“治史對於治文，是能起去浮返本的作用的。”我近年來常看到一些學者寫到某個時代文學的文章，往往寫得很有情致，詞藻也很美，但文中所舉的例子，有些卻并非屬於這一時代，讀後不免使人感到遺憾。研究詩詞，固然應深研作品本身，體味其藝術韻味，這是必須的，但不能忽略其時代和社會。有時賞析一首詩、一闋詞，可以不顧周圍環境，但要研究一個作家、一個時期的文學創作，就不能孤立，必須有史